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高函〔2020〕115号

##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的函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：

你院于2012年经教育部批准，在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基础上，由山西大学、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共同举办，经教育部备案。2019年12月，教育部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。2020年12月，教育部同意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转设为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  
规定》《关于加快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有关规定以及第  
一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，经教育部党组会议

审议通过，同意转设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。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  
由山西大学、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共同举办，转设后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  
校址仍设在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。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转设  
职业技术学院，山西工职科特职业大学转设职业技术学院。现将有关事宜函告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

普通高等学校，由教育部审批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三、学校要立足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，面向行业企业办学，培养应用型、复合型、创新型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。

四、我部将定向为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扶持，加大资源投入力度，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完善内部治理结构，规范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 送：山西省教育厅。

部内发送：有关部领导，办公厅、高教司、职成司、学生司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0年12月23日印发

